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申請計畫表

□第　次申請
■第 2 次修正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2 日

申請單位：大安區 通化 里　　里長：周進財　　（簽章）

辦理項目		辦理細項（請勾選）	計畫金額（含數量及單價）	預定完成日期（年、月、日）	施工（設置）地點	效益說明	備註
一	防火巷之整頓清理	□1.髒亂(垃圾)清理。 □2.鋪面維修。 ■3.環境清潔(消毒)維護及綠、美化（材料、花材、肥料、工資)。 □4.其他有關整頓工作用途。	經:里內消毒 1次:30,000元	115年12月31日	里內	維護里內環境清潔	經115年1月5日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二	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	□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。					
三	守望相助工作	■1.守望相助裝備(服裝、哨子、警棍、電擊棒、指揮棒、充電式照明燈、巡邏箱、緊急救護服務鈴、通訊設備等)。 ■2.腳踏車及機車購置、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。 □3.守望相助機車(自備)油料補貼。 □4.感應器裝設、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。 □5.守望相助工作相關參訪及研習活動。 □6.守望相助點心費。 ■7.其他有關裝備、設施〈滅火器、消耗品等〉之購置、維修。	經： 守望相助隊服裝60,000元 經: 機車燃料稅1式:450元 經: 機車強制險1式:598元 經: 滅火器換藥 200具*250元=50,000元	115年12月31日 115年12月31日 115年12月31日 115年12月31日	里內 里內 里內 里內	提升服務效益 維護交通安全 維護交通安全 維護里內環境安全	經115年1月5日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 經115年1月5日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 經115年4月21日第1次臨時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四	鄰里公園、綠地之清潔維護	□1.清潔、打掃各項用具之購置。 □2.澆灌設施設置維護及水費。 □3.其他經區公所核可之維護服務用途。					

辦理項目		辦理細項 (請勾選)	計畫金額 (含數量及單價)	預定完成日期 (年、月、日)	施工(設置)地點	效益說明	備註
五	活動中心、里民活動場所或其他公有公共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	■1.各項設施之購置或相關維修(護)管理。 ■2.補助里民活動場所租金逾新臺幣(以下同)三萬元部分。	**經：** **里民活動場所設施新設(單項單價1萬元以下物品)及維修1式：15,497元【原編列30,497元，減列15,000元】** 經： 音樂伴唱機公播費 1式:3,455元 經： 固定里民活動場所租金 12個月 x2,000元=24,000元	115年12月31日 115年12月31日 115年12月31日	里民活動場所 里民活動場所 里民活動場所	提升服務效益 提升服務效益 提升服務效益	經115年9月2日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 經115年1月5日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 經115年1月5日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六	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	□1.簡易照明設施、太陽能燈之設置。 □2.燈管及零件損壞維修。 □3.燈柱傾斜、燈罩脫落及燈罩清洗。 □4.油漆粉刷保養維護。 □5.其他有關照明維修配備、零件。					
七	巷道或水溝之維修	■1.水溝、溝渠淤積阻塞之清理、疏濬工作。 □2.枯木危樹處理。 □3.巷道車輛、行人安全警示輔助設施。 □4.其他有關巷道、水溝維修所需之材料、器具、工資等工作用途。	**經：** **防火巷水溝疏濬 20,000元【新增】**	115年12月31日	里內	提升服務效益	經115年9月2日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八	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、升級、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	□1.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。 □2.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升級。 □3.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維修零件耗材。 □4.電腦網路月租費。					
九	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	□1.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。 □2.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租用。					
十	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、租用及維修	□1.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。 □2.為民服務設施之租用。 □3.為民服務設施之維修。					

辦理項目		辦理細項 (請勾選)	計畫金額 (含數量及單價)	預定完成日期 (年、月、日)	施工(設置)地點	效益說明	備註
十一	里內防疫、保健、防災、救災器材購置(或租用)其他小型工程或公共設施	□1.防疫、保健器材(血壓測量機、水銀溫度計、卡式量體溫計，額溫片等)。 □2.防災、救災器材(抽水機、發電機及輪架、輸送水管及接頭、鏟裝機、緊急照明燈、喊話器、梯、鍬、剷、耙等)之租用、備置、配備零件或維修。 □3.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。	**經:** **防疫用品:0元** **【原編列45,000元，刪除】**	115年12月31日	里內	提升服務效益	經115年9月2日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十二	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	■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	**經:** **節慶活動各1場:** **母親節82,981元** **中秋節107,019元** **【原編列母親節及中秋節活動計150,000元，增列40,000元】**	115年12月31日	里內、市內	提升服務效益	經115年9月2日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辦理
十三	志工相關費用	□1.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。 □2.服裝、物品及材料費。 □3.保險費。 □4.研習及參訪費					

| 審查意見 | ■符合；依臺北市大安區公所115年9月4日北市安民字第1156019252號函核准通過辦理。
□不符合；說明＿＿＿